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同意成立山西云锦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对外投资概述

1、根据山西美锦煤焦化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煤焦化”）的战略发展和产业布局，煤焦化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9000万元人民币，在山西省太原市阳曲县成立山西云锦天然气有限公司。

2、公司第七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同意成立山西云锦天然气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该议案获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4、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山西云锦天然气有限公司

2、公司类型：一人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3、法定代表人：郭金龙

4、公司住所：山西省太原市阳曲县东黄水镇故县村西（山西隆辉煤气化有限公司厂内）

5、经营范围：天然气的生产和销售。（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，需专项审批的以专项审批的经营期限为准）

6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9000万元

7、股东名称：山西美锦煤焦化有限公司出资比例100%。

8、股东出资额、出资方式：煤焦化以货币资金出资人民币9000万元，总认缴出资90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100%。

本次出资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三、出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本次出资事项在山西云锦天然气有限公司章程中作出约定，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、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

1. 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：本次成立全资子公司所需资金使用煤焦化自有资金。

2、目的：本次成立投资子公司，意在加强本公司与资本市场的融合度，拓展经营思路，探索培育新的发展方向，引进新技术、新生产模式；另外，意在以煤焦化为核心，拓展公司业务范围，主要方向包括：新材料、新能源、节能环保技术等，从而为公司未来长远发展做好铺垫。

3、本次投资暂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，也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对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七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19日